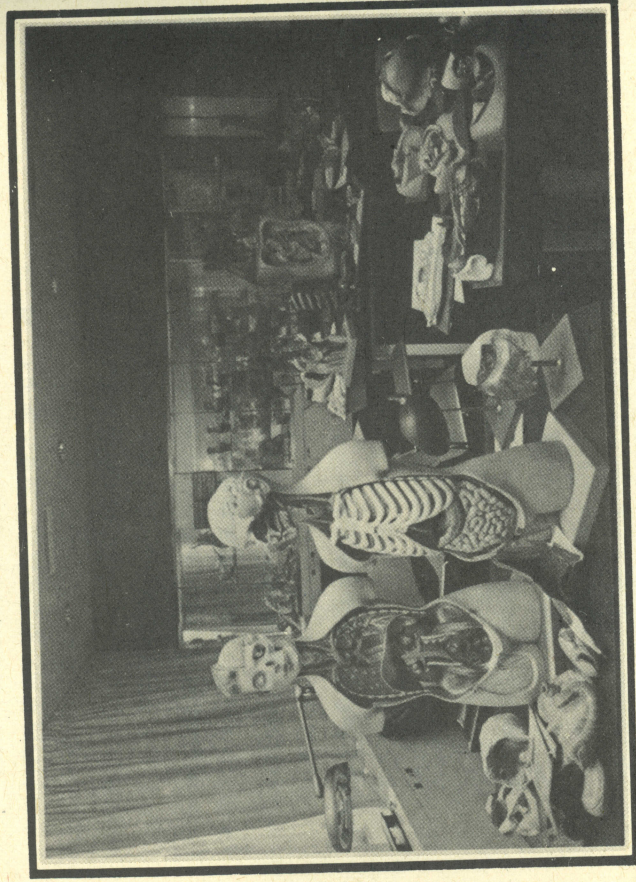


淺談美國醫學教育現況



譚定志

由於我是美國紐約的僑生，對當地情形比較了解，在這裏向各位略為介紹美國醫學的情況。

美國醫學生，與本國最大區別的地方，就是唸醫學院之前，一定要修完四年大學的課程，不管唸什麼系。拿到學士的學位之後，才能申請進入醫學院，繼續唸四年醫科學士的學位，才能有其中非常少數的例外情形，例如近年來，有某幾間醫學院，招收高中畢業生，直接進入醫學院就讀，這些學生，只要在醫學院唸六年，就可以拿到MD學位。但畢竟這是少數。）美國全國，大約有一百二十多所醫學院，但每一間醫學院的招生條件，都是大同小異(1)。申請的學生，除了需要有良好的成績之外，還要具備其它學術以外的條件，來加強競爭的能力，例如課外活動、特殊專長等等，都在考慮之列。申請者還要考一個叫MCAT (Medical College Admission Test) 的考試，其內容包括科學、數學、英文、普通常識等四項。MCAT 的分數一定要達到某個水準，當然是分數越高越好。在大學三年級時，每個準醫學生就要開始自行申請醫學院，每申請一間便要寄出一份申請書。有些同學寄出一百多封申請書也是常事。而州立大學的醫學院往往優先考慮本州人的申請書。

AMA (American Medical Association) 則負責監督各醫學院的事務，以求所有的醫學院都能達到一定的水準。如果有一間醫學院不能達到這些標準的話，它便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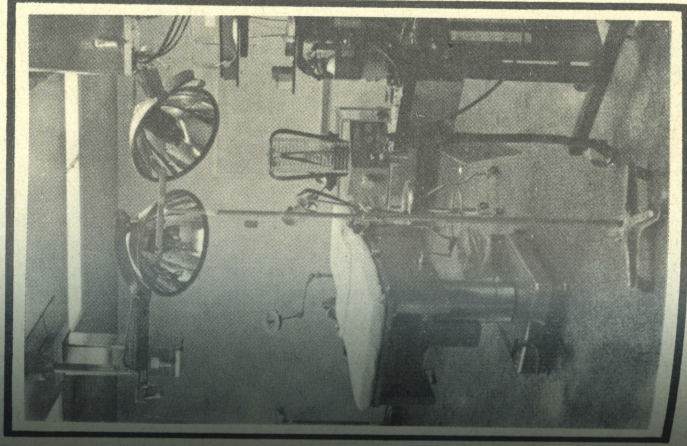
遭到被排出 AMA 的命運，而在它那裏畢業的學生也不能行醫了。

當一個新生進入醫學院之後，他會遇到很繁重的功課。通常在醫學院一年級的課程是主修正常的人體，如解剖、生理、生化等。二年級則是修病理、藥理、微生物等。所以，在美國醫學院的一、二年級是等於本國的三、四年級，這是制度不同之故。有些醫學院是採用 block system，這就是說，將一個學期分開成幾個階段，比如說在一個學期四個月中，第一個月修生化，然後修二個月的解剖，如此類推。到三年級時，大部份時間是在學校的教學醫院見習。而只有小部份時間去聆聽演講。四年級的課程也是見習居多，但四年級時有很多選修的課程，供學生去選擇。如果一個學生覺得自己學校的選修課目不夠「緊張刺激」的話，他可以到別的醫學院去修。甚至可以到外國去，有些人可到中國去研究針灸，而有些人則喜歡到南非去學心臟，但必需要找到 Sponsor 才可以。通常像這樣積極的學生也不少。

在四年級時，不但要在醫院見習，而且還要開始為自己申請醫院去實習。很多學生在畢業後都不在，或許應該說不能夠在自己學校的醫院實習。因為每一所醫院的 program 都不太一樣，而每個 program 所能容納的人數也有限，所以，應屆畢業生就要為自己的成績、興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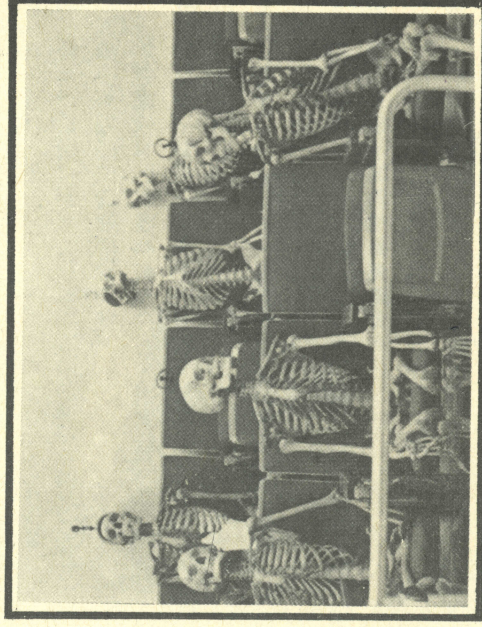
環境及其它因素，而自行申請醫院。因為每年都有很多的畢業生申請許多不同的醫院，所以，為了公平及作業上的方便起見，而有了一個名叫 Matching program 的設立⁽¹⁾。專為這些畢業生服務。在這個安排之下，學生先將自己所要進的醫院先依志願來排成次序，然後寄到 N I M P (National Intern Matching Program)。而在同時，全國的醫院也將他們所要取錄學生的條件及名額列成次序，寄到 N I M P，然後由 N I M P 的電腦中心去分配。在這種情形之下，大概有 55 % 的學生可分配到他們的第志願的醫院 17 % 的學生到第二志願的醫院，11 % 到第三志願的醫院，7 % 到第四志願，10 % 到第四志願之下；剩餘的約 7 % 分配不到就祇好到任何有空缺的醫院去了。在一九六八年時，N I M P 改名成為 N I R M P (

National Intern and Resident Matching Program) 以，而於一九七八年的時候，因為實習這名詞已不存在，所以，名字又改為 N R M P (National Resident Matching Program)。



在進入醫學院開始至能夠自行行醫的過程中，每一個醫學生都是「身經百戰」，受過無數考試的洗禮。有一個

很重要的，也是全國性的考試，它是一個叫 National Board of Medical Examiners (NBME) (3) 所訂定的考試。這個考試可分為三部份，簡稱爲 NBME Part I, NBME Part II, NBME Part III。第一部分通常是在修完基礎醫學的課程後才應考，共考兩天，內容包括解剖、生化、微生物、病理、藥理、生理等。不久之前，考試的題目都在一定的標題之下註明是屬於那一課的，後來卻全部課程的題目都混合起來了，這比較難了一點，可是比較實用吧。第二部份也是考兩天，內容包括：內科、婦產科、小兒科、預防醫學、公共衛生、心理學及外科等。當然，題目也是混合式。每一部份的考試也只有一個分數，但如有必要時，每一科的分數，也可以由主辦當局算出來。第二部份通常是在四年級的時候考。但現在已經沒有硬性的規定學生可在什麼時候去應考了。而第三部份則需要第一、二部份考試合格，以及在美國加拿大地區的醫院實習六個月以上才可參加考試。這個考試是以臨床問題為主，這部份要考一整天。合格後，可領到 NBME 所發給的證書 (National Board Diploma)，在許多的州裏，這張證書可視作執照證，只有幾個州還需要其他的考試。



畢業生在分配去醫院後，便開始他們的實習。因為實習醫師這個名詞已不太適用了，所以，一開始便是他們所選的科的住院醫師工作，第一年的住院醫師叫 PGY 1 (Postgraduate Year 1)，普通是三年的住院，然後考

業的學生也不能

們很繁重的功課
為人體，如解剖
里、微生物等。

本國的三、四年

block system

，比如說在一個

二個月的解剖，

學校的教學醫院

年級的課程也是

供學生去選擇

不夠「緊張刺激

可以到外國去，

喜歡到南非去學

通常像這樣

還要開始為自

不在，或許應該

一所醫院的

所能容納的人

的成績、興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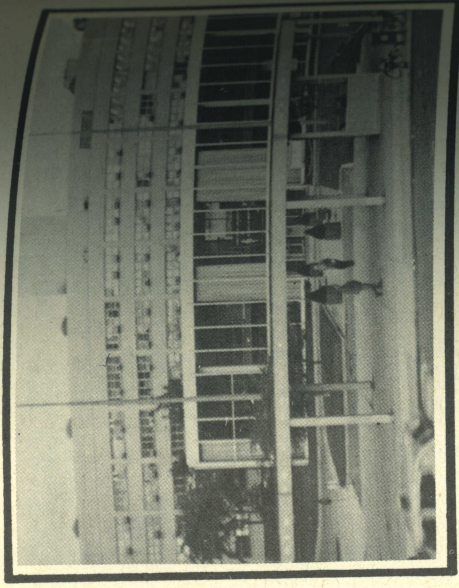
取FLEX (Federation licensing Examination) 。FLEX 是由 Examination Institute Committee of the Federation of State Medical Boards of the United States, Inc. 所訂定。這就是說，任何一個州的 Medical Licensing Board 都可用這個考試來作發出執照的標準。FLEX 每年舉行兩次；FLEX 共考三天，第一天考基礎醫學，第二天臨床醫學，第三天臨



床經驗的測驗。命題內容類似 NBME 的考試。而這兩個考試最主要的分別是：NBME 的考試在考驗醫學生的醫學知識，FLEX 則著重測驗行醫者的臨床經驗。所以，這兩個考試都有它們存在的價值。

現在醫學界的趨勢是專業化(4)，許多的醫生都在當完住院醫師後，參加不同科系的考試，在美國，大約有二十三個不同的 Specialty Boards。在考過了一個 Specialty Board 的考試後，便可拿到它發給的證書，這對執業的醫師來說，有很大的幫助。例如可取得與好的醫院工作合同、增加這個醫師的名氣、降低醫師保險的保險金等等。所以，很多醫師都考這種試。

以上所提及的考試，其主要對象為在美國的醫學生及醫師。如果外國醫師要到美國去當實習或住院醫師的話，則要考 ECFMG (Education Council for Foreign Medical Graduates) (5) 這個試，以及 VQE (Visa Qualifying Examination)。ECFMG 主要是以臨床醫學為主，而其中只有小部份的題目是基礎醫學。而 VQE 的命題範圍則很廣泛，事實上，VQE 在內容方面是等於



NBME 三個部份的總和。過去的統計顯示 ECFMG 的合格率較 VQE 高出很多，可能是許多考生都認為 ECFMG 是跟 VQE 性質相同的考試。所以，大家應該認識清楚這兩個考試是不太一樣的，而準備的時候也應加以注意。

以上所談的是美國唸醫的一般概況，希望能為讀者提供一些答案。以下列有一些資料，以供參考。

References :

- (1) Medical School Admission Requirements by the Association of American Medical Colleges. (The latest edition can be obtained from the : Association of American Medical Colleges One Dupont Circle, N.W. Suite 200 Attention : membership and subscriptions Washington, D.C. 20036 U.S.A.)
- (2) New England Journal of Medicine, 1981 ; 304 : 1163-5, also 1981 ; 304 : 1165-6 .
- (3) Rypin's Medical Licensure Examination 13th Edition (1st Chapter)
- (4) New England Journal of Medicine, 1981 ; 304 : 1078 .
- (5) JAMA, 1980 ; 24 : "Annual report on medical education in U.S. - 1979 .